

<<胡适>>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胡适>>

13位ISBN编号：9787802341708

10位ISBN编号：7802341701

出版时间：2008-4

出版时间：苏醒,郝幸仔 中国发展 (2008-04出版)

作者：苏醒,郝幸仔

页数：26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胡适>>

前言

中国近现代史上，胡适是一位颇具争议的人物。

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自由主义知识分子，高呼着自由为世人所知，又高呼着自由溘然长逝。生命如同一个圆圈，最后一刻还在为起点呐喊，社会并没有改变多少，他的努力也只好不变。

他外表波澜不兴，内心雷霆万钧。

他处处敢为人先，第一个挑起白话文运动，第一个创作白话散文、戏剧，第一个治中国哲学史，第一个将历来不入流的小说作为学术研究主体，为“新红学”开山……在没有高手也没有对手的社会里，承受着开风气之先的伟大的孤独。

他一生爱惜羽毛，看重自身名誉和社会评价。

异国知音、婚外情人、学术知己都忍痛辜负，却与结发的小脚太太白头偕老。

痴情最终郁结于心，凝成“借他人酒杯浇自己之块垒”的隐痛，到处做月老，撮合苦恋鸳鸯，在别人的敢爱敢恨中圆自己的梦。

他交游满天下，上至政治巨擘，下至贩夫走卒，都能够一视同仁，并无差等。

他争取前清遗老中的大儒，营救政见相左的诤友，提拔对其著作嗤之以鼻的对手，关心好学的麻饼小贩。

“我的朋友胡适之”式的笑容感染了一代书生。

他是“照远不照近的一代文宗”。

庙堂情怀太重，少了几分江湖之忧。

文人气太足，市井气淡薄。

因此不讨左翼文人喜欢，在民间也缺乏影响力。

他的价值不是片段的历史能够决定的，也不是现代的中国能够理解的，更不是现阶段的文明程度能够评价得了的。

胡适一生，笑骂由人。

是非曲直，自在人心。

他去世后，台湾中央研究院同仁的祭文颇为客观，情真意切。

让我们透过字里行间感受那遥远的情意，走上探索大师心路的征程：你在这几十年的论战里，也只有一种不改不移的观念。

你最敬爱中国古代的圣人，但你最不爱浮夸遥远的光荣。

你也最看重中国近代的革命与进步，但你又最深知我们民族累积的弱点。

你不断地用世界的水准衡量我们民族的内心和物理的生活，所以在七十岁的病中，和在青年的时代一样，你都不怕逆着风向，挺身高呼，你要国人痛彻觉悟我们东方老文明的衰朽，你要国人热诚赏识西方新文明的成就。

我们懂得你的用心：你是要国人践孔子“知耻近乎勇”的格言，你是和手创民国的中山先生一样，要唤起这个知识、道德“都睡了觉”的民族。

我们懂得你的刺耳警心的言论，不是对国家尊严的伤害，而是一个再造文明、复兴民族的关键。

<<胡适>>

内容概要

《胡适：我的朋友胡适之》中展示了某一历史时期中的某个人物，如何将其自身与他所处的时代融为一体，从而使他个人的生平，成为那段历史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这也是本套丛书内容上的共性。

十五本书，展示了十五种人生，面目和色彩绝不雷同，却都被他的主人所悉心经营。

历史上的杰出人物有许许多多，这套书所选取的，当然不够完备，也不敢说最具代表性，但地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我们的选题，也兼顾了作者的个人喜好。

限于我们的水平和时间，不足之处在所难免，真心希望得到读者朋友和有识之士的批评、指教，以助我们把下面的工作做得更好。

“高山仰止，景行行止。

”让我们一起读书，一起感动！

<<胡适>>

书籍目录

引言送红包“严父”式的慈母浪子回头金不换误入基督教让兴趣做主闺阁中历历有人为学要如金字塔爱情的方法大胆假设，小心求证截断众流的气魄又开风气又为师神仙生活毕竟是书生为鲁迅说句公道话“大美”与“小美”十年树木，百年树人女性世界的“博爱”开创“新红学”不要你做我的孝顺儿子不拘一格揽人才独为神州惜大儒一日为师，终身为父痴狂如此为哪般以德报怨借他人酒杯，浇自己之块垒文坛画虎录宁要一个胡卓林，不要十个胡适之谁人知我此时一点相思情大师的平民化生活从“和平主义者”到“抗战分子”与陈独秀的君子之交拼命向前的过河卒子大师与小贩胡适创造的“第一”敢将活人减两岁梦麟兄，不能娶那妇人斯人长已矣，音遗天地间容忍比自由更重要两岸共批胡适之穷且益坚，不坠青云之志

<<胡适>>

章节摘录

送红包胡适随着父母在台湾住的时候，大病了半年，病愈后，身体非常虚弱。结果，和母亲回到家乡时，他虽然已经四岁了，却连一个七八寸高的门槛都跨不过去。但是，母亲望子成龙心切，小胡适才三岁零几个月，就被母亲送到四叔父胡介如(名玠)的学堂中读书去了。

胡适这时候还太小，他没有板凳高。

每天上学，小胡适都要人把他抱上板凳。

而且，一坐上去就爬不下来了，下来的话还要人帮忙抱下来。

但是，小胡适虽然年龄小，却并不是水平最低的学生。

因为，他进学堂前已经跟着父母亲认得将近一千个字了。

胡介如是个有文化的人，常常被本族或外村的人请去议事。

他还喜欢打纸牌，经常被一些牌友拉去打牌。

因此，学生们的功课很松。

胡介如经常在临出门之前，给学生们布置一些念书的任务，然后就走了。

天黑之前回来一趟，检查一下学生的学习情况，放了学，然后，又出门去。

虽然说是“学生们”，实际上，学堂里只有两个学生，一个是胡适(胡适原名胡嗣糜)，另一个是胡介如的儿子胡嗣林，胡嗣林比胡适大几岁。

因为胡适的伯公胡星五的两个儿子胡珍和胡瑜都没有儿子，所以，胡适的三哥胡嗣丕被过继给胡珍，胡嗣林则被过继给胡瑜。

胡瑜的老婆溺爱孩子，不加管束，结果，胡介如一走，胡嗣林就溜出去玩。

胡适的母亲则管教严厉，而胡适又不觉得念书苦，所以，学堂里经常是胡适一个人。

后来，胡介如被任命为颍州府阜阳县的训导，他就把学堂移交给族兄胡禹臣(名观象)。

这时，学生多起来了，先是五个，后来增加到十多个，原先的学堂——胡介如的小屋——就不够用了，学堂挪到了一所大屋中，名叫“来新书屋”。

最先添的三个学生，有两个是胡适的叔叔胡守瓚的儿子：胡嗣昭、胡嗣逵。

胡嗣昭比胡适大两三岁，天资不笨，却不喜欢念书，最爱逃学。

他一逃出去后，就跑到附近的麦田或稻田里玩耍。

他是宁可睡在田里挨饿，也不肯回学堂念书。

胡禹臣往往派胡嗣林去捉拿胡嗣昭。

有时候，胡嗣昭被胡嗣林捉回来了，挨先生一顿毒打。

但是，有时候，连胡嗣林也不回来了，——他乐得不回来了，他俩一块儿玩儿。

而且是玩得名正言顺：他这是“奉命差遣”，不算逃学！

小胡适那时经常觉得奇怪，胡嗣昭为什么要逃学呢？

为什么一个人情愿挨饿、挨打、挨大家笑骂，却不愿意读书？

后来，他稍懂世事后，才明白了。

首先，那时候学生们所学的都是些古书，跟现实几乎没有什么关系，所以，大多学生都不感兴趣。

另外，小胡适的家乡那里学费太低，每个学生每年只有两块银元的学费。

所以，先生自然不肯耐心教书，每天只要他们对着书本读啊读啊，念死书，背死书，却从来不肯为他们讲书，学生们压根就不知道自己所读的书是什么意思。

小学生们开始时念有韵的书，尚不觉得苦。

可是，后来念到《幼学琼林》、《四书》之类的散文时，他们就丝毫不觉得有趣了。

因此，学生们不愿意学，于是，就想方设法地逃学。

学生们一逃学，先生就来气，使劲地责罚学生，打戒尺(用铁尺子打手心)，或者“打瘤栗”(钩起五指，敲打头部，经常打起瘤子)。

先生打得越厉害，学生们就越发厌学，越发要逃学了，学生们产生了逆反心理，整个形成了一种恶性循环。

<<胡适>>

说到这里，我们不由得想起了鲁迅先生关于幼时上学的回忆，跟胡适的童年简直一模一样，学生们也是一有机会，就溜出去玩去了，可见那时候的教育确实是出了问题。

小胡适父亲的教学方式是“讲书”，逐字逐句地讲解，小胡适在进学堂之前所学的近千字都是这样认得的。

所以，胡适初进学堂，并没有感到念书很苦。

胡适的父亲去世后，母亲冯顺弟遵照丈夫胡传的遗嘱——好好地供孩子读书，于是就给学堂的先生送“红包”：其他孩子的学费是每年两块银元，胡适的学费第一年就是六块银元。

是其他学生的三倍。

而且，以后每年都增加，最后一年达到了十二元。

这样，学堂的先生就单独给小胡适开“小灶”，像胡适的父亲一样，给小胡适“讲书”：每读一字，讲一字的意思；每读一句，讲一句的意思。

虽然有许多地方连学堂的先生也讲不明白，但是，小胡适每天总还是能学到一些东西。

也正。

是因为这个缘故，小胡适才没有失去学习的兴趣，才没有加入其他学生的“逃学大军”。

在这样的“红包”之下，胡适比他的同班同学学到了更多的东西。

同学一碰到不会的地方，就央求胡适帮忙。

有一天，一个同学的母亲来到学堂，请胡禹臣代写家信给她的丈夫。

信写好后，胡禹臣就把信交给她的儿子，让他放学后带回家。

不一会儿，先生出门了，那位同学就把家信拿出来偷看。

毕竟，小孩子都好奇心比较重。

才看了第一行字，他就走去问胡适，“糜，这信上第一句‘父亲大人膝下’是什么意思？”

他比胡适只小一岁，而且，也念过《四书》，却不懂这句话的意思。

这时候，胡适才明白自己的母亲给老师送红包的好处。

每天天刚亮，冯顺弟就把小胡适叫醒，让他披衣坐起。

而小胡适却从不知道母亲醒来坐了多久了。

冯顺弟看小胡适清醒了，就开始对他说，昨天你都做错了什么，说错了什么话。

母亲要小胡适认错，要他一定用功读书。

有时候，她会对小胡适说起他父亲的种种好处，叮嘱他，“你总要踏上你老子的脚步。

我一生只晓得着一个完全的人，你要学他，不要跌他的股。

”（跌股就是丢脸，出丑）说到伤心处，她往往掉下泪来。

到天大明时，她才为小胡适把衣服穿好，催他去上早学。

小胡适先到学堂门口望一望，看学堂开门了没有。

没有开门的话，就跑到先生家里去敲门要钥匙。

先生家里人就把钥匙隔着门缝递出来。

小胡适拿了钥匙，跑回学堂，开开门，坐下念书。

十天之中，有八九天都是这样。

等到先生来了，小胡适背了生书，才回家去吃早饭。

冯顺弟对小胡适管束甚严，她是慈母兼任严父。

小胡适虽然还小，但是，她却从来不在别人面前骂他一句，打他一下。

小胡适做错了事，她只对小胡适望一眼，小胡适看见了母亲严厉的目光，就吓住了。

如果错误小，她就等到第二天早晨才教训小胡适。

如果犯了大错误，晚上周围都安静了，她就关上房门，先是责备小胡适，然后行罚，或者罚跪，或者拧肉。

但是，无论怎样责罚，都不许小胡适哭出声音来。

不像小胡适的两个嫂子那样，故意借责罚孩子出气叫别人听。

初秋的一个晚上，小胡适吃了晚饭，在门口玩耍，身上只穿了件单背心。

这时候，小胡适的姨母玉英在小胡适家里住，她看见小胡适穿得那么少，怕他着凉，就赶快进屋里拿

<<胡适>>

出一件小衫来让他穿上。

小胡适却犯了犟脾气，死活不肯穿，他姨母就劝他，“穿上吧，会着凉的。

”小胡适早就有些不耐烦了，随口就答道，“娘(凉)什么！

老子都不老子啊。

”小胡适刚说完这句话，一抬头，看见母亲正从家里走出来。

他赶快闭上了嘴，乖乖地把小衫穿上。

但是，他母亲早就听见了他的那句轻薄话了。

晚上，夜深入静了，母亲罚小胡适跪下，重重地责罚了一顿，边责罚边说：“你没了老子，是多么得意的事，好用来说嘴！

”她气得浑身发抖，不许小胡适上床睡觉。

小胡适跪着哭，边哭边用手擦眼泪。

不知道什么细菌进到了眼睛里面，后来，足足害了。

年的眼翳病。

医来医去，却总也看不到。

冯顺弟又后悔又着急，她不知道从哪里听说，眼翳可以用舌头舔去。

当天夜里就把胡适叫醒，用舌头去舔小胡适的病眼。

这真是严师式的慈母！

小胡适的母亲知道，小孩子也爱面子。

所以，她就采用这种方法来管教胡适。

而这无意中也使小胡适养成了自尊自重的品行。

胡适成年后的爱惜荣誉、爱惜名声，跟幼年母亲的教导有很大关系。

即使在今天看来，这种教育方式也有不少值得借鉴之处。

<<胡适>>

编辑推荐

《胡适·我的朋友胡适之》由中国发展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